

关于学校布局优化调整后 2014 年度内涵建设（085 工程）项目
管理相关事宜调整的通知

各学部、学院、部、中心，机关、直属各部门：

根据《上海第二工业大学“十二五”内涵建设管理办法》（沪二工大教[2013]38号），结合《上海第二工业大学关于学院、部门优化调整的决定》（沪二工大委办[2014]23号）精神，现就学校布局优化调整后 2014 年度内涵建设（085 工程）的项目负责人的管理工作做适当调整。具体事宜说明如下：

1. 关于项目审批。即日起至 2014 年项目结束（2014 年 12 月 31 日），内涵建设（085 工程）的三级项目实行“以原负责人为主先签字，以现负责人为辅再签字”的“双签字”制度。二级项目由现负责人负责并签字。

2. 关于项目申报。2015 年度内涵建设（085 工程）的项目申报工作以三级项目现负责人为主，原负责人辅助实施。

3. 关于项目验收。内涵建设（085 工程）的项目验收工作以三级项目现负责人为主，原负责人辅助实施。

此次学校布局优化调整后，学校内涵建设（085 工程）项目的所属教学单位和相关项目负责人应按照预定计划认真实施项目建设，做好项目的信息化管理平台的信息上报，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执行率，提高项目绩效，为学校内涵建设（085 工程）的顺利结题和验收打好基础。

特此通知。

上海第二工业大学

发展规划处

2014. 9. 17